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编制了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94 号）同意注册，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3,140,638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3.1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999,999,988.84 元，扣除发行费用 9,237,735.8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90,762,252.99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且其已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出具《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21）第 000017 号）对此予以确认。

2、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999,999,988.84
实际支付发行费用	9,237,735.85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90,762,252.99
减：补充标的公司运营资金、偿还银行借款	246,925,165.93

募集项目资金投入	5,612,108.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016,297.14
加：应付中介发行费用	1,037,735.85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年末余额	340,997,819.65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52,817,273.93 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收入 2,016,297.14 元，应付中介发行费用 1,037,735.85 元，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金额为 400,000,000.00 元；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340,997,819.65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上述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分别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区香港花园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仅用于公司对应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	372005570013000855215	11,816,861.4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8110601011701226935	164,000,875.7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区 香港花园支行	937029010009921137	112,889,579.9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32902056210706	51,879,231.74
合 计		340,997,819.6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1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发行机构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起止期限	当前状态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5天（黄金挂钩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1.05.06至2021.08.09	未到期	高档收益率3.05%，低档收益率1.54%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6天（黄金挂钩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0	2021.05.06至2021.11.08	未到期	高档收益率3.15%，低档收益率1.54%

截至2021年6月30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为74,099.78万元，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4,099.78万元，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40,000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076.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53.7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53.7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型箱式电力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41,197.88	41,197.88	62.71	62.71	0.15%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电力设备租赁智能化升级项目	否	16,400.09	16,400.09			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川开电气智慧工厂研发科展一体化综合楼建设项目	否	11,755.39	11,755.39	498.5	498.5	4.24%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9,722.87	29,722.87	24,692.52	24,692.52	83.08%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99,076.23	99,076.23	25,253.73	25,253.7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购买银行理财	详见本报告三、(二)。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关于项目资金使用变更情况的说明	详见本报告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无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